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19—临046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银有色”或“公司”)于2019年5 月22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及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5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到董事13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锦林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提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003号)核准:“公司向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发行238,981,037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75,600万元。”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拟在金融机构新增专项账户用于本次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提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临047号)。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该事项。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组建甘肃省港口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提案》

甘肃省港口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港口公司”)注册资本6亿元,由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白银有色共同出资设立,其中白银有色出资6000万元,持股比例10%。甘肃港口公司将与广西港工公司合作开发建设防城港市赤沙港区 21、22号泊位。项目是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拓展北部湾经济区及东盟国家外向型发展业务,为企业经营创造更好的条件,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布局。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持续优化班罗投资组合的提案》

基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优化班罗投资组合的提案》,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下属参股公司收到加拿大安大略省高等法院批准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025号)。为进一步整合海外参股公司的运营,优化班罗(开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班罗公司”)金矿资产的管理,公司承接负责唐吉萨矿业公司的生产运营。唐吉萨矿业公司为在产黄金采选冶联合企业,拥有的唐吉萨矿山黄金资源量495万盎司,约153吨;黄金储量151万盎司,约46吨。截至2018年末,唐吉萨矿业公司总资产为19,482.6万美元,净资产9,880万美元。2018年唐吉萨矿山共产黄金85,694盎司,约2.7吨。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19—临047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提案》,根据公司当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拟对部分募投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67号),公司于2017年2月9日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98,0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1.78元/股,募集资金合计1,242,44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13,200,122.33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29,239,877.67元。上述募集资金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2月9日出具了京永验字(2017)第210009号《验资报告》。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共包含收购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93.02%股权项目(以下简称“收购红鹭矿业部分股权项目”)和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以下简称“小铁山开拓项目”)两个项目,其中收购红鹭矿业部分股权项目已经完成。

截至2019年3月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	43,114.13	12,924.00	5,115.61	39.58%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小铁山开拓项目的主、副井延深及中段井底车场、斜坡道延伸、九中段开拓已于2016年10月建成投用,在建工程十中段/分段开拓、十一中段/分段开拓及风井工程以及及辅助配套工程因施工井巷地段围岩破碎、支护量大、施工难度大以及施工单位人员、机械投入不足等原因,项目未能如期完工。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审慎研究后对小铁山开拓项目进度进行了优化调整,

拟将小铁山开拓项目延期至 2020年6月完工。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提案》,同意公司积极跟进小铁山开拓项目的十、十一中段开拓及辅助配套工程等剩余工程实施进度,将小铁山开拓项目延期至 2020年6月完工。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认为: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规模和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延期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五、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仅涉及该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未调整项目的总投资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3017 证券简称:中衡设计 公告编号:2019-030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关条款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公告内容详见2018年4月2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对1名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6.4万股限制性股票向中登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回购过户手续,上述股份已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内,该账户内的6.4万股限制性股票将于2019年6月3日完成注销。

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75,178,728元减少为275,114,728元,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减(+,-)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251,858	1.91	-64,000	5,187,858	1.89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69,926,870	98.09	0	269,926,870	98.11
三、股份总额	275,178,728	100.00	-64,000	275,114,728	100.00

特此公告。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日

东兴兴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内每周净值公告

估值日期:2019年05月31日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06月0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名称	东兴兴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兴兴福一年定开			
基金主代码	7091			
基金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代码	51100000			
基金托管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码	23230000			
基金资产净值	420,080,163.28			
基金份额净值	1.0029			
基金实施分红等事项的特别说明	除息日	分红金额(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其他事项说明	
	(场内)	(场外)	-	-

殷票简称:ST椰岛 殷票代码:600238 编号:2019-042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5月29日,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股权协议安排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80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有关各方对《问询函》涉及事项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由于股东方聘请的财务顾问关于问询事项核查工作尚在进行,故公司无法在原定时间内予以回复,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公司将督促各方加快推进相关工作,预计最晚将于2019年6月6日前回复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司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ST慧球 公告编号:临2019-043

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变更并换领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41)。

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长即为法定代表人,李檬先生当选董事长的同时亦成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关变更事项已于2019年5月31日完成工商登记。公司已取得北海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除上述法定代表人变更事项外,公司《营业执照》中其他工商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1595 证券简称:上海电影 公告编号:2019-015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3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新华路160号上海影城六楼第三放映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0,781,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49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任仲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许为群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职工监事张永娣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大会;

3、董事会秘书戴运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副总经理仲峥先生、谭新政先生,财务总监王蕊女士,总经理助理尹俊明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75,200	99.9978	5,800	0.002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75,200	99.9978	5,800	0.002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64,200	99.9937	16,800	0.0063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22,600	99.9784	40,800	0.0150	17,600	0.0066

5、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22,500	99.9783	58,500	0.021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251,603	99.9526	5,800	0.0474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75,200	99.9978	5,800	0.002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75,200	99.9978	5,800	0.002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198,903	99.5227	58,500	0.4773	0	0.0000
6	关于公司2019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	12,251,603	99.9526	5,800	0.0474	0	0.0000
7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251,603	99.9526	5,800	0.0474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均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议案5、6、7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6涉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258,523,597股,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倩、陆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日

证券简称:太化股份 证券代码:600281 编号:临 2019-O19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并追认超额部分及调整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披露了《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并追认超额部分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19-005),2019年5月29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5月30日披露了《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并追认超额部分及调整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19-017号)。现就公告中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中超预计部分和2019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调整部分补充如下:

一、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中超预计部分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8年预计金额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	超出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别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山西三维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30000	37857.10	7857.10	焦炭价格上涨因素影响
	小计	30700	37857.10	7857.10	
向关联人接受劳务	山西宏厦建筑工程第三有限公司	0	1357.59	1357.59	负责太原华盛丰贵金属有限公司厂区工程建设项目,截止2018年底,实际发生1357.59万元。
	小计	0	1357.59	1357.59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石家庄中冀正元化工有限公司	360	366.30	6.30	业务量增加
	小计	360	366.30	6.30	
合计				9220.99	
向关联人销售燃料、动力	山西宜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0	56.86	56.86	新增售电业务
	太化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0	6.04	6.04	新增售电业务
	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铁路分公司	0	30.33	30.33	新增售电业务
	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新元分公司	0	5.05	5.05	新增售电业务
	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硫酸厂	0	16.55	16.55	新增售电业务
	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101.44	101.44	新增售电业务
	太原科源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0	0.85	0.85	新增售电业务
	小计	0	217.12	217.1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阳煤集团昔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000	3832.85	832.85	工程预算增加
	山西三维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550	4223.68	3673.68	增加部分配套项目
	太原化学工业集团土地资源管理分公司	100	177.43	77.43	工程量增加
	太原绿地太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289.77	289.77	新增业务
	小计	3650	8523.73	4873.73	
合计				5090.85	

基于上表所述超额原因,导致2018年实际发生额超出年初预计值,依据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结合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对超额部分的追认。

以上信息也可参阅2019年4月4日披露的公司临2019-007号《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并追认超额部分的补充公告》。

二、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部分说明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未变更前预计采购45090万元,预计销售、提供劳务16230万元;变更后预计采购27750万元,预计销售、提供劳务6080万元。变更后比变更前采购减少17340万元,销售、提供劳务减少10150万元。具体变化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变动前金额	变动后金额	变动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山西三维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30000	20000	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下游客户供货,减少了采购量
	太原华贵金属有限公司	0	200	拟购拍网旧设备
	小计	30000	20200	
向关联人接受劳务	山西宏厦建筑工程第三有限公司	1500	500	工程结算量减少
	太原化学工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00	850	设备安装工程结算增加
	小计	2200	1350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山西阳煤丰喜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90	0	由于该公司目前停产,无法供货
	太原华贵金属有限公司	500	1900	增加购买关停处置提纯钯料
	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3100	4000	采购量增加
	阳煤集团深州化工有限公司	8600	0	根据该公司近期情况换催化剂时间延长,无法供货
	小计	12890	5900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动力	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0	300	华盛丰公司生产经营采购所用水电气
	小计	0	3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山西阳煤丰喜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60	0	由于该公司目前停产,无法销货
	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5200	5000	销售量减少
	阳煤集团深州化工有限公司	9500	0	该公司近期换催化剂时间延长,暂不购货
	小计	15560	5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太原华贵金属有限公司	0	410	提供加工劳务
	小计	0	410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81 股票简称:太化股份 编号:临2019-020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5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66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于2019年5月28日之前进行回复并予以披露,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临:2019-011号公告)。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公司有关部门和年审会计师对《问询函》涉及的事项进行逐项核实。但由于《问询函》涉及内容较多,工作量较大,且需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故于2019年5月28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司临:2019-013号公告)。因相关数据需要进一步核实完善,公司无法在2019年6月1日披露回复公告,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了延期回复,公司争取尽快披露《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股票简称:迪马股份 股票代码:600565 公告编号:临2019-057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5月29日以电话、传真及网络通讯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9年 5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重庆市江北区大石坝东原中心7号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韶颖女士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设立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

为了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产的流动性,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所拥有的标的资产产权、收费权、收益权、担保物权等符合条件的相关资产,采用信托受益权作为专项计划基础资产,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本次专项计划的具体名称最终以专项计划说明书确定的名称为准),并通过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本次发行资产支持证券产品目标募集总规模不超过12亿元,本次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的产品期限预期拟不超过18年,且在专项计划约定的开放参与日可能因触发售回/购回而提前结束专项计划(具体期限可能因监管机构要求或市场需求进行调整)。

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并获批的金额为准,并将根据市场环境、监管政策要求等因素申请发行。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拟设立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公告》(临2019-058号)。

本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9-059号)。

本议案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本人参加了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审议了会议所拟定的各项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就有关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针对《关于拟设立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本次公司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有利于盘活基础资产,加速资金周转,改善资产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也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资产证券化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

张忠继 吴世农 李琳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58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设立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所拥有的标的资产产权、收费权、收益权、担保物权等符合条件的相关资产,采用信托受益权作为专项计划基础资产,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本次专项计划”或“专项计划”,本次专项计划的具体名称最终以专项计划说明书确定的名称为准),并通过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

●本次专项计划的实施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专项计划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专项计划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专项计划作为资产运作模式,其顺利实施还将受到政策环境和市场利率水平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一)设立目的:为了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产的流动性,优化公司债务结构。

(二)原始权益人/差额支付承诺人/售回和购回义务人: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计划管理人: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四)基础资产:本次专项计划的基础资产为原始权益人在基准日转让给计划管理人的,原始权益人依据信托合同享有的信托受益权。

(五)发行规模:本次专项计划发行的目标募集总规模不超过12亿元,具体规模最终以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为准,具体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并获批的金额为准,并将根据市场环境、监管政策要求等因素申请发行。

(六)发行期限:本次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的产品期限预期拟不超过18年,且在专项计划约定的开放参与日可能因触发售回/购回而提前结束专项计划(具体期限可能因监管机构要求或市场需求进行调整)。

(七)发行利率:发行的票面利率及支付方式由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发行情况最终确定。

(八)发行对象: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发行对象不超过二百人。

(九)募集资金用途:主要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资金用途。

(十)挂牌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十一)发行时间:在取得交易所无异议函后 12 个月内,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及市场利率水平择机发行。

(十二)增信措施:以子公司拥有的物业房屋所有权及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以子公司拥有的租金、运营管理服务费等收入等提供质押;对专项计划资金不足以支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各期预期收益和应付本金的差额部分承担差额支付义务;在子公司出现流动性风险或危机时,公司及子公司将统筹安排提供流动性援助;保证利率调整及售回/购回选择权利的充分实施,最终以实际交易结构为准。

(十三)授权事宜:

为保证专项计划发行工作能够有序、高效地进行,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市场及政策法规的具体情况,制定、修订及调整专项计划发行方案等涉及发行的相关条件;

2、在市场环境或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时, 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专项计划的发行工作;

3、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本次专项计划事项与其他相关各方进行接洽、谈判和协商,并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具体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商、修改及签署相关交易文件和产品结构,以及执行未完成相关事项所需的相关审批、登记及交割手续等。

二、专项计划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作为创新型融资模式,可以更好的开拓融资渠道,优化资源配置及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业务开展。

三、本次交易的内部决策程序

(一)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有利于盘活基础资产,加速资金周转,改善资产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也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资产证券化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

1、上述专项计划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上述专项计划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挂牌无异议函,并申请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四、风险提示

上述专项计划的实施还将受到政策环境和市场利率水平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19-065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5,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该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议案已于2019年4月12日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审议,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自2019年5月6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产品”、“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收回,公司已收回上述理财产品自有资金本金和收益,相关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产品收益	产品期限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3个月	结构性存款	1,500.00	3.90%	2019年2月15日至2019年5月17日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2个月	结构性存款	2,000.00	3.85%	2019年3月8日至2019年5月10日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A款	结构性存款	500